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語文教育學系夜碩班課程地圖(114 學年度)

※說明：

- 一、畢業學分：至少應修畢 30 學分。
- 二、修習課程包含獨立研究 2 學分、必修課程 2 學分、選修課程 26 學分，各類課程分別以不同顏色標示。
- 三、其他修業規定
 - (一)選修課程：語文進階研究類至少修三門，語文應用研究類至少修三門。

核心課程

選修課程

研究方法
(必修 4 學分，選修 2 學分)

基礎課程
(必修 12 學分)

語文進階研究類
(至少選修 6 學分)

語文應用研究類
(至少選修 6 學分)

教育研究法

語文聆聽與人際溝通

寫字課程與教學研究

教育議題與語文教學研究

兒童文學與實務應用

漢語語法原理與實務應用

閱讀理論與教學設計

漢字識字教學原理與教材編製

讀經教學理論與實務研究

修辭學與語文教學研究

古典文學與語文教學研究

教育統計分析研究
質性研究
2 選 1

寫作課程與教學研究

閱讀心理學

語言與文化研究

現代文學與語文教學研究

獨立研究

口語表達與語言應用

語文素養導向評量研究

語文科課程研究

閱讀文本討論

未來出路

職場專業

升學進修

- 1.語文教育研究人才
- 2.學校優秀教師主管
- 3.語文課程與教學專業人員

- 1.選擇本系全台唯一之語文教育博士班。
- 2.亦可進修國內外語文或教育相關研究所博士班為選擇。